

寒冬的太阳已经走到最南方,到了早上九点多钟,它才从前面邻居家二楼的屋脊上露出白净的脸盘儿,把那金子般的光投向后

邻的阳台。阳台一角的花池里,那棵已经掉光了叶子的腊梅,枝桠上挂满了像铜铃似的黄梅花。花儿遽映朝晖,吐着香气,很臭。

我连忙拉开书房里的窗帘,推开两扇大玻璃窗子,让阳光快一点照射进来。装有镀银玻璃的书橱和镜框,竞相闪闪发光,令人欣喜。我倚窗向楼下喊道:“老奶奶,快上来晒太阳啊!”她在厨房里答应了一声,一会儿就爬过了两道弯的楼梯,乐呵呵地站在书房门外,套了一双鞋套走了进来。我们倚在椅子上,身上洒满了柔和的阳光,我们还互相搓搓手,比比手温,笑说谁个阳气不足。我顺手在笔筒里取出个木梳子,为老妻梳梳头。她舒适地眯着眼睛,任我梳理她几乎全黑的头发。而我梳理自己的白发时,突然想起杜甫的诗句:“白头搔更短,浑欲不胜簪。”我叹道,古人当时叹他的头发短,简直要插不住簪子了,而我的头发已经短得让梳子打滑了,还要梳梳头,只是为疏通头上的经络,让头脑清醒罢了。老伴戏谑道,是嘛,“扒扒皮”也有好处呢!她说她爹过去养牛过冬,事先总要备足伏天晒过的稻草,还有胡萝卜、大麦、黄豆、食油等,牛进屋之后,就要给它添养料了,中午还要把它牵到屋外晒晒太阳,拿专用的铁梳子把周身的牛毛仔细梳个遍,牛养得膘壮,两眼炯炯有神,牛毛乌亮。我听了不禁发笑,觉得边晒太阳边梳头,边听养牛的故事很有趣味。

记得儿时,寒天无论男孩女孩,都爱在户外活动,踢毽子,跳绳,砸钱擀子,或溜冰。中老年人多在太阳下忙捶草搓绳,或边闲聊边捻线、纳鞋底。时代不同了,现在的孩子,一有空就玩电脑、看电视,到户外活动很少,邻里有些老人因怕冷,也“足不出户”了。回想本世纪初,我和老伴曾在北京市通州区与海淀区度过三个寒冬。那从林庄外、万寿寺街头,常见寒风怒吼、白雪皑皑,坚冰块

金黄色的鸡蛋糕,上面撒上些许碧绿的辣椒末,这是记忆深处外婆给我的烙印。外婆素里尤喜食辣,任何菜肴都能寻得辣椒的影子。我本不爱辣,每每暑假,在外婆家都能吃上好一阵子辣椒,自然渐渐也对辣椒钟爱起来。她还喜净,夏日里,做得最多的事情就数打扫了。一天大半个光景都是重复做着这件事情。不论是之前的土坯屋子,还是后来建的两层洋楼,都留有她笤帚的印记。

印象中,外婆应该是第一个把我看成大人来对话的人。她总在家中收拾,因此也没有什么朋友可以走动。我平日里好动,话语很多,自然成了外婆倾诉的对象了。开始我不大懂外婆口中的一些琐碎,只是挨着她频频点头。我心里自然感激她把我放在平等的位置来对待。再后来,稍大一些,慢慢明白外婆话里的苦闷,便逐渐和她交谈起来。外婆嘴里每天都有许多新鲜的小事情,但是绕来绕去还是离不开几个舅舅,偶尔她也会和我小声地聊聊乡邻间的尴尬事情。

小孩子总归是贪玩的,我渐渐不愿整天对着外婆,开始不喜欢她的故事,觉得不再神秘感了,大人的世界也不过尔尔。暑假时,宿在外婆那里,开始有了自己的小伙伴。我时常被村里的小孩叫着去野地里捉蜻蜓,回家放到蚊帐里,据说那样就不用点蚊香。我也依样学来,抓了好几只蜻蜓放在蚊帐里,其实心里是有些惴惴的,外婆爱干净,怕她会捉蜻蜓一股脑地丢了去。没料,外婆只是浅浅一笑,说她小时候也是这样,但是第二天蜻蜓会都死掉,蚊子却不曾少半只。果不其然,第二天一早醒来,蜻蜓都死了,胳膊上蚊虫叮叮的红包却还醒目着。自那日起,我又重新佩服起外婆,觉得她还有许多事情都不曾告诉我,我又重新爱上了她

文游基

题字 殷旭明 责编 居永贵 版式 张勇

块,外出脚下很滑,厚厚的冰雪久久融化不开。那装着双层玻璃,室内有暖气的屋子,几乎是我俩整个冬日常待的地方。身穿二八月的衣服,可以隔窗看见核桃树上喜鹊飞翔。除非要去超市购物,平时很少穿起羽绒服,下楼到大街小巷走走。这情景跟在家乡时是大相径庭的。

家乡的冬日,蝶园广场上热闹得很。逢出太阳的日子,在环形的石道上边走边聊的也不乏耄耋老人。草坪上,有一群老小孩手持连一根线的双柄儿,抖着嗡嗡响的“空竹”,还能玩出许多花样。尤其在那无风有日的下午,常有上百的老人聚集到广场上晒太阳。一拨子人在那嵌有铜铸“秦邮八景”模型的文化墙之东,那四张石方桌子都围满了人,一条十几米长的石阶上又摆了四五个摊子,一块草坪上还架起四五张小方桌子,四周挤满了打扑克的和旁观的老人。从人群的夹缝中可见,桌面上都是些角票硬币,玩伴们都像富有“文气”似的,边晒太阳边玩扑克,没有嘈杂的声响,只偶尔有嘻嘻的笑声。另一拨子人在火锅店的门楼前面,一条三十多米长的石阶上都坐了人,就像一条彩龙,映衬着一排晶莹发亮的玻璃橱窗。坐在这儿晒太阳的人,大多是年过七八十的伴侣,还有年近九十的老夫妻。这些说伴们心胸豁达,乐于谈家常、话国事,天南地北说不休,更不乏幽默的话语。我的老妻也爱与老友聊天,脸颊晒得红红的,有时她会转过身子,坐在自己带去的小椅子上,背对太阳,让阳光补补血脉的阳气。有一次我遛弯儿去了,与老伴面对面地坐着歇一会儿。一位董奶奶走来,她打趣地问道:“这两人哪来的,这么亲热?”我的老伴立刻答道:“是谈恋爱的呀!”这一问一答惹来一阵咯咯的笑声。老伴也真逗,我俩的年龄已快满六十五年了,还在“谈恋爱”,犹如结下了不解之缘。哦!冬日可爱,晒太阳真的起到了壮人阳气的作用,竟把老年人都晒得活泼起来了。

的那些小故事。

但是自小学毕业那年的暑假后,我和外婆就开始慢慢疏远了。那年夏天,大表哥赋闲在家,装潢房子,筹备自己的婚礼。那个时候的录像机是个稀罕物件了,大表哥买了一台,摆在新房中。我心里痒痒,每晚都闹着去他房里看电影。表哥家离外婆的住所不太远,但是没有路灯的乡间小路,如果再碰上没了月亮的夜里也着实有些惨人。外婆纵着我的性子,每晚都揣着手电,陪我来回。但是每回电影一播,她都在一旁打着瞌睡。看到外婆这样宠我,心里有些过意不去。后来几回,索性我独自拿着手电到表哥家去。有一晚,我刚要出门,就被外婆叫了回来,死活不让我去,也不说个原由。我赌气一夜没有理睬她,第二日一早,就闹着要回家。外婆没法,去二舅家打了电话,让母亲把我领了回去。

回去的路上母亲对我说,女孩子要矜持一些,大了要有些样子,不能疯玩。我知道定是外婆跟母亲念了我许多的不是。想着外婆真是个虚伪的坏人,背地里竟这样说我。自那以后,我逢上暑假,都待在家中,再也沒去外婆那里。尽管我十分想念那门前静静流淌的小河,那里傻傻的成片飞舞的蜻蜓,想念外婆娓娓道来的家长里短的趣事,我终是没有再去长住过了。只是每年春节时候,陪着父母去拜个年就走,自然也不会再和外婆聊天了。

直到上了大学,有一晚和母亲聊天,不经意间说起小时候那天的事情。母亲告诉我,其实那次外婆是担心我出事情。她觉得我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子那么晚跑到二十几岁的表哥家,非常不合适。记得当时我听到母亲的话,一骨碌坐起来,惊呼,那可是我亲表哥啊。没想到外婆思想原来那样封建,觉得不可思议。母亲说,外婆的年代表亲也是可以联姻的,她自然会考虑许多。所以第二天,母亲把我领走,她也没有挽留,她认为那是在保护我。但是事后,她一直很后悔,觉得自己想得太多。记得后来她给母亲打来好多电话,让我去玩。一开始我赌气没有理睬,后来学业重了,也一直没有时间再去……

现在每每想到外婆,心里终究是有些遗憾的。就像我的童年,美好不再。

我外婆,好像也没什么事儿——至少是,我几乎什么都不知道。在我妈十几岁时,我外婆就已经去世。我几乎不知道我外婆究竟有一些

什么事迹能流传至今,流传到她老人家外孙的耳朵里。真的什么大事情也没有。这是我此生的遗憾。为什么说是遗憾呢?因为据说,一个没有经过外婆呵护的孩子,情商和智商或多或少地都会有些残缺。可是我总是想在这个遗憾里,找出一些传奇性的故事。即或是不传奇,至少有一些可能存在的细节,让我感知、感动、感慨。

我试图要发掘出外婆的一些事儿。我知道这样做是如何地艰难。我不知道外婆姓什么啥,籍贯何处,生卒年份,穿着样貌,生活习惯。对于她,我只有“外婆”这两个字的符号概念,所以注定了我无法还原外婆的任何生活细节。

可是我还是自以为聪明地决定,从人物关系和人物命运中去感知人物的性格,我只能去尝试,究竟可行性如何,不得而知。

先说说家庭地位吧。他们陈家是大家族,即使看现在的分支,也有十多户。我只说一个数字,我有舅舅十一个,其中亲舅舅一个,其余都是堂房的舅舅。由此可见他们家族的规模。我外婆是陈家的长房媳妇,按照过去的规矩,这一门的媳妇,肯定是经过家族精挑细选的优秀女子。尽管我实在很难找到评定她老人家为“优秀媳妇”或者“优秀女子”的证据,但是比照旧式大家庭选媳妇的要求,她应该是样貌端庄、知书识礼、聪慧贤淑、克己待人的。如果没有这些个优点,怎么可能嫁进陈家这个大家族,而且还是长房媳妇呢?这简直是肯定了,毋庸置疑的!

说她老人家是样貌端庄,我这里还有其他证据,那就是我大舅母潘氏。大舅母的名讳我居然知道,而且在她去世三十年后,我居然还记得,是“万英”二字。我记事时,她已经是现在的这个年纪了,过去农村女子到这个年龄,应该很衰老的,该黑的黑了,该皱的皱了,可是我舅母容貌却格外地端庄,让人想见她年轻时的美丽。大家族的儿媳妇,往往是婆婆按照自己的模子去选的,所以我就以大舅母做参照,断定外婆的端庄美丽。

至于知书识礼,可能就要在我大舅舅身上找根据了。我大舅舅是个书呆子,满嘴论语孟子,说起话来文绉绉的,但是又没有办法凭借自己的学问混得一口饭吃,他活生生地验证了“百无一用是书生”这句古语。然而我们不能否定他肚子里的真墨水。我就自然会想到大舅舅

“小孩望过年,大人望种田。”这是民间俗语。

对小孩来说,过年有新衣服穿,有红包拿,有好东西吃,还可以自由自在地玩,玩得不亦乐乎。玩,是小孩的天性,玩中有趣,小孩当然盼望了。记得小时候,正月初一,早早起床,几个小孩聚在一起挨家挨户去拜年。收获最多的是蚕豆和葵花,也有少量的花生、糖果。有时还意外收到一毛或两毛钱的红包。口袋装满了,回家掏出来,再去。快乐的心情现在回想起来,心里还是暖洋洋的。

大人肩负家庭重任,养家糊口,全靠一双手,种好田是大人的第一要务。现在,外出打工是农民的主要收入,种田只是留点口粮,多余的卖了补贴家用。过去,种田是农民的主要收入来源,粮食丰收了,农民才有盼头,“年”过得才有年味。大人望种田也是自然的了。避开家庭重任不谈,单谈“玩”,大人和小孩的心情是一样的,大人也盼望过年。经过四季的忙碌,腊月底是最消闲的时候,借过年的时候家人团聚,走亲访友。不论钱多

日工资近三百,春节加班按三倍计,到正月二十,仍可带薪休假十天,并且全额报销来回飞机票,老板开出这么好的加班条件,四连襟与老板协商,执意要在除夕之前赶回家,陪伴妻儿吃顿团圆饭,给八十岁的父亲庆寿叩响头,给老岳母拜个年。他说,这些都是别人无法替代的,更不是金钱能够弥补的。

二连襟身为企业高管,春节前夕事务忙,下工地慰问员工,去现场考察项目,还要组织团拜会、茶话会,整天是走路带风,很多时候要在车轮上补补觉。有人劝他今年的春节就在扬州过,上饭店吃年夜饭,和朋友在一起,同样有欢乐气氛,同样是潇潇洒洒看春晚,他摇头不同意,他说,回金湖老家陪陪父母,唠唠家常,说说农事,握握金老的手,那是必须的,年初二到高邮给老岳母拜年也是必须的。

我外婆的那些事儿

□ 陈水

文化素养的熏陶。外公也会影响他,但是毕竟外公是长房,大家族的当家男人,哪会有那么多时间去管孩子的学习,就好像《红楼梦》里的贾政;大多数时候影响我大舅舅学习的,还应该是我的外婆。而要能产生这样的影响,绝对不是一个粗俗农妇能够做到的。相夫教子的功课做到把我大舅舅培养成书呆子的地步,也可见我外婆的恒心,还有聪慧贤淑;只是效果过了一些,就好比炖肉,把肉块熬成了肉汁啦。

要说我外婆克己待人,证据是相当的难找,我苦思冥想了很多年。然而皇天不负有心人,终于还是让我找到了一些蛛丝马迹。为了证明我外婆的克己待人,我不得不去从她的去世说起。我外婆去世的时间,我真的不知道。我妈说她妈是在她十二岁时死的,可是我不敢确信,因为我妈又说她妈是在1960年大饥荒时饿死的,这倒是让我有心去考证。我基本可以断定十二岁的说法不可信,因为我妈十二岁时是1957年,大饥荒还没有到来;我倒是可以猜测外婆是死于1959年,那年我妈十四岁。她家(指外公大家族分家后的小家庭)从1959到1960年,饿死五个人,不可能是一下子一齐饿死的,肯定是有先后顺序的,估计外婆是在其他人前面去世的。她家当时可以说是相当的悲惨,十个人饿死五个,在我们那一带,几乎没有像她家这样情况的。后来,我听大人们说,这五口人,害在了我大舅母手里。当时粮食很紧张,但是不至于就真的饿死人。他家的粮食,很多是被我舅母偷偷地煮着给我大舅母大表哥还有她自己吃了。私心太重,加上大表哥是长房长孙,特别地娇惯。我外婆作为主管家庭内务的主妇,对儿媳的这种做法,不可能不知道,她本应该要去作长久之计,可是却因为爱儿子疼孙子,克制了自己的正确想法,默认了我大舅母的过分行为。此事应该可以证明我外婆克己待人了吧。然而后果相当严重,她饿死了,外公饿死了,两个姨妈饿死了,大表姐饿死了。看来外婆这个家没有当好啊。

外婆毕竟是旧时代过来的人,她也断没有想到自己的善良会带来这严重的后果,我几乎可以想象到外婆临终时悔恨的眼神,也会想象到她在那个世界遇上跟她一样饿死的夫君、女儿和孙女时,该是如何地痛苦、绝望!

好了,不说了,也是个可怜的人。谨以此怀念我那从未谋面的外婆。

快乐永远年轻

□ 王三宝

我的家属姊妹六个,最小的老巴子是男孩,其余都是女的。正月初一一过,我们连襟几个就到丈人家拜年。大家聚在一起,闹酒、闹菜、闹饭。晚上团在稻墩上打牌,直至鸡叫三遍方懒懒地睡去。起初拜年时只一桌人,后来有孩子了,变成了两桌,再后来,孩子也成家了就变成三桌。妇女烧火做饭,锅屋外人声鸟语、锅屋内热气腾腾,年味在蒸腾的热气中上升。岳母看着这一大群孩子,沧桑的脸上挂满微笑,看得出她心里是快乐的。

回想起拜年情境,心里觉得好笑。老大不小的年纪,童心不改,尽想玩。也许玩是人的天性,寻求快乐是人的本能,没有哪一个人人生下来就是寻求痛苦的。

时光飞逝,人生易老,而快乐永远年轻。只要把握好度,一切利己利人之快乐何不去追寻?

回家过年喜洋洋

□ 陈忠友

些厨艺,他早早地备齐了食材,筹备了用品,冷盘、热炒、大菜,香烟、老酒、饮料,糖果、瓜子,扑克牌、桌子、板凳、台布,一切搞得逸逸当当,就等那爆竹一声响。

七姨子与五姨子曾私下商议,不如把老娘要办的饭放在饭店进行,六子家里小,活动展不开,走路人碰人,坐桌子人挤人,大人七二一十四,小人七四二十八,大大小小几十口,不挤爆了吗?六连襟说,要的就是这个效果,这才是年的味道、家的味道、亲情的味道。什么叫羊年喜洋洋,这才是。

正说着,大连襟打来电话,说,亲家公留他吃饭被推辞了,现已到车邳,还有十分钟就过来。

当年读书时,在外婆的看护下,如何地用功。而以文墨影响他的性格,可能不只是自己勤奋读书的效果,大多有家庭文化环境、特别是母亲

文化素养的熏陶。外公也会影响他,但是毕竟外公是长房,大家族的当家男人,哪会有那么多时间去管孩子的学习,就好像《红楼梦》里的贾政;大多数时候影响我大舅舅学习的,还应该是我的外婆。而要能产生这样的影响,绝对不是一个粗俗农妇能够做到的。相夫教子的功课做到把我大舅舅培养成书呆子的地步,也可见我外婆的恒心,还有聪慧贤淑;只是效果过了一些,就好比炖肉,把肉块熬成了肉汁啦。

要说我外婆克己待人,证据是相当的难找,我苦思冥想了很多年。然而皇天不负有心人,终于还是让我找到了一些蛛丝马迹。为了证明我外婆的克己待人,我不得不去从她的去世说起。我外婆去世的时间,我真的不知道。我妈说她妈是在她十二岁时死的,可是我不敢确信,因为我妈又说她妈是在1960年大饥荒时饿死的,这倒是让我有心去考证。我基本可以断定十二岁的说法不可信,因为我妈十二岁时是1957年,大饥荒还没有到来;我倒是可以猜测外婆是死于1959年,那年我妈十四岁。她家(指外公大家族分家后的小家庭)从1959到1960年,饿死五个人,不可能是一下子一齐饿死的,肯定是有先后顺序的,估计外婆是在其他人前面去世的。她家当时可以说是相当的悲惨,十个人饿死五个,在我们那一带,几乎没有像她家这样情况的。后来,我听大人们说,这五口人,害在了我大舅母手里。当时粮食很紧张,但是不至于就真的饿死人。他家的粮食,很多是被我舅母偷偷地煮着给我大舅母大表哥还有她自己吃了。私心太重,加上大表哥是长房长孙,特别地娇惯。我外婆作为主管家庭内务的主妇,对儿媳的这种做法,不可能不知道,她本应该要去作长久之计,可是却因为爱儿子疼孙子,克制了自己的正确想法,默认了我大舅母的过分行为。此事应该可以证明我外婆克己待人了吧。然而后果相当严重,她饿死了,外公饿死了,两个姨妈饿死了,大表姐饿死了。看来外婆这个家没有当好啊。

外婆毕竟是旧时代过来的人,她也断没有想到自己的善良会带来这严重的后果,我几乎可以想象到外婆临终时悔恨的眼神,也会想象到她在那个世界遇上跟她一样饿死的夫君、女儿和孙女时,该是如何地痛苦、绝望!

好了,不说了,也是个可怜的人。谨以此怀念我那从未谋面的外婆。